

星期一的 斑马线

幸福很近，就在左右。

「美」劳拉·史洛夫 艾历克斯·霍斯尼阿思慕 著

林雨倩 译



XINGQIYI DE BANMAXIAN

星期一的斑马线

[美] 劳拉·史洛夫 艾历克斯·崔斯尼阿思基 著

林雨倩 译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AN INVISIBLE THREAD

Chinese (simplified) language copyright © 2014 by Jieli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Copyright © 2011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theneum Books for Young Readers,
An imprint of Simon & Schuster Children's Publishing Divi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星期一的斑马线 / (美) 史洛夫, (美) 崔斯尼阿思基著; 林雨情译. —南宁: 接力出版社, 2014.1

书名原文: An invisible thread

ISBN 978-7-5448-3304-2

I. ①星… II. ①史… ②崔… ③林…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03606号

责任编辑: 任国芳 文字编辑: 袁怡黄 美术编辑: 朱琳 版权联络: 张耀霖

责任校对: 贾宏宾 责任监印: 陈嘉智 媒介主理: 刘平

社长: 黄俭 总编辑: 白冰

出版发行: 接力出版社 社址: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10-65546561 (发行部) 传真: 010-65545210 (发行部)

http://www.jielibj.com E-mail: jieli@jielibook.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制: 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印刷厂

开本: 880毫米×1250毫米 1/32 印张: 8 字数: 160千字

版次: 2014年1月第1版 印次: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 001—10 000册 定价: 29.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545440 0771-5863291

序

一九七八年，劳拉·史洛夫走进我位于曼哈顿的办公室面试。我对她的自信印象深刻，也感觉到她的性格魅力，但坦白说，一切还不到令我折服的地步——至少不足以当场雇用她。我喜欢她，对她很有好感，可是我需要再多了解一点；不只是了解她的工作能力，也要知道她的价值观。我需要发现她是哪一种人。

当时我是开创性月刊《女士》(Ms.)杂志的副发行人。这本一九七二年开始发行的杂志有个简单但深刻的理念：我们致力于成为改变社会的催化剂。《女士》支持性别平等，给予女性勇气，激励她们发掘出全部的潜能，做自己的主人，并在男性主宰的美国企业中与众人一较高下。今日，哈佛商学院有将近百分之四十的毕业生为女性，但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社会却非

如此。当时没有脱口秀节目主持人欧普拉一周五次在电视上鼓励女人，要她们活得更勇敢、更充实。欧普拉创办的《O》杂志非常鼓舞人心，但在一九七八年，它甚至还没开始发想。

从许多方面来说，《女士》是独自出来闯天下，替欧普拉之类的女性铺路，希望能提高新一代领袖的自主能力。因着这份使命，所有替《女士》工作的人都怀有一份极大的责任感，我们觉得自己不只是在做一份工作，而是在改变世界！作为副发行人，我的工作之一是雇用销售杂志广告页的女性。不管是在哪家杂志社，这都是很有挑战性的工作，更别提在《女士》；因为身为一份新颖且自成一格的杂志有个缺点，那就是世人不太了解我们代表着什么。有很长一段时间，全美广告业界都把《女士》看成不受欢迎的臭鼬。我们的业务员必须锲而不舍才能卖出广告页，推销我们想要传达的讯息、价值观和观点。我需要一位了解这项挑战的女性，她必须和我一样对杂志的前景有热情，还能走进充满敌意的环境去扭转众人的想法；我需要对自己的价值观深有所感且有勇气为了它们挺身而出的人。

所以，在遇到劳拉的时候，我问自己这个问题：她真的在乎我们的事业吗？或者她只是要一份工作？

我安排劳拉下次再来面试，并请她在第二次的面试中告诉我，她的生命中以什么为重。她毫不迟疑，立刻谈起她的家人和朋友，谈到忠诚和群体利益，还有替人们的生活带来改变。

我开始了解劳拉是个会关切我们在做什么的人。当她对《女

士》的使命明白展现出她的热情时，我发现她确实了解赋予人们怀抱更大的梦想，还有迈向更好生活的能力有多么重要。

第二次的面试后不久，我们就雇用了劳拉，她也果真用热情和信念席卷广告业界，替杂志带来了极大量的广告业务成长。

然而，我还要在过了许多年之后，才真正了解劳拉的卓越之处。

那是在我离开《女士》到《今日美国》(USA Today)工作，挑战另一个创新的出版刊物，并且为了每一块广告收入焦头烂额的时候。身为业务主管，我必须说服美国的大企业做一次信心上的大跳跃，在对全美发行的彩色全幅日报上为他们的产品和服务做广告。由于当时的美国尚不习惯阅读彩色印刷的日报，这项任务令人望而却步，我意识到我必须雇用几个可以信赖的聪明人，而我名单上的第一个人选便是劳拉。她跟着我跳槽，再一次表现得极为出色，替报社带来了价值数百万美元的广告业绩。

但这也不是我发现她有多么与众不同的原因。

经过这些年，劳拉和我变得不只是业务上的同事，同时也是好友。我们会一起用餐、讨论男友、逛街，做所有朋友会做的事，我们真诚地关怀对方的生活。所以，一九八六年劳动节过后的周二，劳拉来到我的办公室，告诉我她前一天的遭遇，倒也不是什么令人惊讶的事。

只是，当时我不可能知道她告诉我的故事有一天会变成一

本书；我不可能知道她对我描述的事情，在我的心中会界定出劳拉和她的为人。当时，那只是我们彼此会分享的许多事情之一，我猜想我们两个都没料到，这会变成二十五年后的今天，我们依然谈论不休的事。

劳拉告诉我，她走出她位于曼哈顿市中心的公寓出门去散步，但没走多远，一个十一岁的小男孩在街上向她乞讨多余的零钱，她就停下了脚步。她说那个男孩有着一双哀伤的眼睛，跟她说他真的很饿。劳拉告诉我，起初她只是走开，但接着，不知为何，她折返回去。她没有给男孩一枚二十五美分的硬币，而是直接带他去吃午餐。

我的第一个反应是很惊讶。我个人对于曼哈顿街头的乞丐已经变得无动于衷，换作是我，一定是走过那个男孩，而且不会回头，我赞赏劳拉的善举。那天晚上，我们一起去吃晚餐，又多聊了一下那个名叫莫里斯的男孩。我想那是我第一次看到劳拉对事情这么充满活力和兴奋，虽然她刚遇到这个小孩，却显然挂怀他的福祉。他身上似乎有什么触碰到她的心。

在那之后，日子一天天过去，我们又谈了许多次莫里斯的事，而劳拉说得越多，我越能了解为何她在做这样的事。但坦白说，我仍然不是很确定，劳拉和这个男孩以及他那机能不全的可怕家庭来往是不是个正确的决定。我担心劳拉受伤害，也怕她的行动遭人误解；我觉得她让自己陷入很大的风险中，有时还非常生她的气。我纳闷劳拉是否想过她承担了什么样的重

责大任，万一莫里斯养成习惯，什么事都依赖她的善心怎么办？万一这个不被人爱且情感上受尽虐待的孩子，需要的东西远超过她所能付出的怎么办？我把这些顾虑，所有这些“万一”统统告诉劳拉，而且常常是很强调地去说。我觉得我必须代表她的理性说话。

但我很快就发现，劳拉并不受理性指引，她是受信仰、信念和爱的指引。

劳拉以她的行动而非言语说服了我，她永远不会遗弃莫里斯。过了一段时日，在谈过莫里斯的事情许多次后，我发现劳拉让莫里斯参与她生活中一些简单的小作息，用这个方式教导他将一辈子受用的珍贵教训。她告诉我，不论她发生什么事，不论她变成一个多么成功的广告业务主管，生活变得有多忙碌，也不管她的私人生活发生了多大的变化，她对莫里斯有一辈子的承诺。

我很了解劳拉，知道她不只是说说而已，她把对莫里斯的承诺看得很重，永远也不会背弃他。

这时，我才终于了解劳拉的故事有多么非比寻常。

生活在一个愤世嫉俗的世界，我们的犬儒主义有时会阻挡我们看到事情真实的样貌。我自己历尽千辛万苦才发展出的纽约客犬儒主义，阻碍了我去了解劳拉和莫里斯之间的特殊联结，但不知怎么，劳拉能克服所有的疑问、风险和非理性，看到事情原本的样貌，了解那是两个互相取暖的人所缔造出的温

柔真诚联结。

现在，劳拉要与这个世界分享她的故事，我的欣喜无以复加。我相信她小而简单的善举中蕴含着强大的讯息，也希望你们会和我一样深受她的故事激励。

我还记得许多年前曾读到民权运动领袖马丁·路德·金博士的一句名言，他说：“踏出信念的第一步，你不需要看到整座楼梯，只要踏出第一步。”

谢谢你，劳拉，谢谢你对莫里斯踏出了那最初的一步。

华莱莉·莎伦贝尔^①

^① 本文作者为《城乡》(Town & Country)杂志资深副社长、发行人。

目 录

序 华莱莉·莎伦贝尔 1

序 章 1

第一章 多余的零钱 3

第二章 第一天 9

第三章 一个好的突破 20

第四章 生日礼物 29

第五章 棒球手套 40

第六章 就这样吗？ 48

第七章 母亲的歌 55

第八章 父亲的传承 74

第九章 棕色纸袋 88

第十章 大餐桌 108

第十一章 错过的约定 123

第十二章 由外往内看 133

第十三章 苦乐参半的奇迹 145

第十四章 一份简单的食谱 158

第十五章 新自行车 166

第十六章 冬天外套 184

第十七章 黑暗森林 202

第十八章 最后考验 214

第十九章 最棒的礼物 226

尾 声 爱你的莫里斯 235

谢辞一 劳拉·史洛夫 240

谢辞二 艾历克斯·崔斯尼阿思基 245

序 章

男孩独自站在布鲁克林的人行道上。一个女人出现了，她逃命似的拔腿狂奔，然后又冒出第二个女人，拿着榔头追第一个女人。男孩发现前面那个女人是他爸爸的女友，但他认不出后面那个拿着榔头的女人是谁。

男孩困在一个有如地狱般的境况中。他只有六岁，骨瘦如柴的身体布满床上臭虫造成的小小红色叮痕，没有医治的金钱癣让他更显得悲惨至极。他好饿，饿到肚子都痛了，但他早已习惯饥饿的感觉。两岁时，他曾饿到去翻垃圾，结果吞下老鼠的粪便，最后不得不送去洗胃。现在，他住在爸爸位于布鲁克林荒凉地带、又脏又挤的公寓里，和同父异母、会尿床的弟弟们一起睡，生活在一个飘散着死亡气息的地方。他已经有三个月没有看到妈妈了，而且不晓得为什么会这样。他身处一个满

是毒品、暴力和混乱不休的世界，即便只有六岁，他都知道如果不快点发生什么改变，自己可能活不了多久。

他不祷告，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做，但他默想：拜托不要让爸爸和我死掉。这个念头本身就算得上是一个小小的祈祷。

然后，男孩看到爸爸出现在路口，拿着榔头的女人也看到了，立刻尖喊道：“琼巴格，我儿子呢？”

男孩认得这个声音，于是唤道：“妈妈？”

拿着榔头的女人往下看着男孩，一脸困惑。她仔细地端详他，问：“莫里斯？”

妈妈因为吸毒的关系牙齿掉了，所以男孩没有认出她来。

男孩被金钱癣折磨得不成人形，所以妈妈也没有认出他来。

现在她追着琼巴格喊道：“看看你对我儿子做了什么！”

男孩应该觉得惊恐或困惑，但他最大的感受竟是快乐。他很高兴妈妈回来找他，也很高兴自己不会死了——至少不是现在，不是在这个地方。

他会记得这个时刻，因为他终于知道妈妈是爱他的。

第一章

多余的零钱

“不好意思，女士，你有没有多余的零钱？”

这是他对我说的第一句话。那是一个冷冷的九月天，地点是纽约市第五十六街，百老汇的转角。

我听到他的声音，不过没有真的把他的的话听入耳里。那是整条街喧闹谈笑声中的一部分，和车子的喇叭声或有人高喊拦下出租车的声音融为一体。你可以说这些都只是杂音，是纽约客学会关上耳朵不去听的噪声，所以，我当他不存在似的从他身边走过去。

然而，走开不到几公尺，我却停下脚步。

至今，我仍不确定是什么缘故，但我掉头回去。

我走回去看他，发现他只是个小男孩。刚刚，我曾从眼角余光注意到他年纪很轻，现在正眼看他，我才发现他是个孩子，

身躯娇小，皮包骨似的手臂，还有一双大大圆圆的眼睛。他上身穿着一件脏兮兮、磨损的深紫红色运动衫，下身搭配一条也是深紫红色的破烂运动裤，脚上是一双磨损的白色球鞋，没有绑鞋带；指甲很脏，但眼睛明亮，整体而言甚至有可爱的感觉。不久之后，我得知他现年十一岁。

他把手掌伸向我，又问了一次：“不好意思，女士，你有没有多余的零钱？我好饿。”

我的回答可能出乎他的意料，但真正吓了一跳的人其实是我。

“如果你饿了，”我说，“我带你去麦当劳买午餐。”

“我可以吃吉士堡吗？”他问。

“可以。”我说。

“大麦克呢？”

“也可以。”

“健怡可乐？”

“可以，没问题。”

“嗯，那么香浓巧克力奶昔和薯条呢？”

我说他想吃什么都可以，然后我问他，我可否和他一起用餐。

他想了一下。

“当然。”最后，他如此说。

那天，我们在麦当劳共进午餐。

之后，我们每个周一都会见面。

而且持续整整一百五十个周一。

他的名字是莫里斯，他改变了我的人生。

我为什么会停下脚步，掉头走回去找莫里斯呢？还是跟你说我为何一开始没理他比较简单。不理他的原因很简单：他不在我的行事历上。

你瞧，我是个照行事历生活的女人。我订下约定，填补空隙，每分每秒都在我的管理之下；我从一个会议跳到另一个会议，逐一勾除名单上的待办事项；我很守时，不管是什么约定，必定提早十分钟抵达。我是这样生活的，这就是我；但是，生命中不是每件事都能完美地融入行事历中。

雨，就是一个例子。遇到莫里斯的那一天，也就是一九八六年九月一日，大雨横扫整座城市，我在倾盆大雨的黑暗中醒来。那是夏天即将溜走的劳工节周末。我有美国网球公开赛下午的门票，而且是包厢票，就在中央球场的第三排。我不是很爱看网球，但我懂得享受这么好的座位。对我来说，这些门票是我的事业有多么成功的实证。一九八六年，我三十五岁，是《今日美国》的广告业务经理，对工作非常有一套，凭着个人性格的魅力建立人脉。或许我还没有达到人生中想要达到的位置——我还是单身，又一个夏天来了又走，我却依然没有找到属于自己的那个特殊的人——然而，不论是用什么标准

来看，我都算得上是事业有成。带客户去观赏网球公开赛，免费坐在球场旁边，正可用来衡量我这个来自长岛劳工阶级小镇的女孩已经爬上多少层楼。

不过，大雨洗去了我那一天的计划。到了中午，美网已经宣告赛事延后举办。我在公寓里闲晃，稍微整理了一下，打了几通电话，看看报纸，雨终于在下午三四点时歇止。我随手抓了一件毛衣就出去散步。我没有想去哪里，只有个清楚的目的：享受空气中的秋凉，以及乍现的太阳照在脸上的感觉，顺便做一点运动，也对夏天道别。我的计划中根本不包含停下脚步这部分。

所以，当莫里斯对我说话时，我只是继续往前走。还有一件值得注意的事情是，那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纽约，流浪汉与乞丐就像骑脚踏车的小孩或推着婴儿车的妈妈们一样随处可见；国家正在享受经济的蓬勃发展，华尔街每天都制造出新的百万富豪，但换一个角度来看，贫富的差距越来越大，而且没有哪个地方比纽约市的街头更能清楚看到这一点。而流入中产阶级的财富仍非纽约市最穷、最绝望的人触手所能及，许多人唯一能做的就是住在街头。过了一阵子，你开始习惯看到那些愁苦憔悴的男人和悲伤烦恼的女人，他们穿着破烂的衣衫在角落搭营，睡在铁格栅上，求人施舍零钱。你很难想象有人可以看着他们却不会为了他们的苦境动容，然而，他们的人数太多，我们大多数人几乎都在潜意识中做了避开视线的决定，基